



申請入讀2018 /2019 年度  
軒尼詩道官立小學(銅鑼灣)申請入讀一年級須知

1. 交回表格日期：2018年6月2日(星期六), 6月4日(星期一)至6月5日(星期二)  
辦公時間(星期一至五上午9時至下午5時；  
星期六上午9時至下午1時)  
**逾期遞交(即6月5日下午五時以後)之申請表恕不受理**
2. 交表方法：**家長必須親臨本校校務處遞交表格，不接受郵寄及傳真表格。**  
(地址:銅鑼灣東院道3號)
3. 所需文件:
  - (1) 申請表格;
  - (2) 申請人(即學生)的出生證明書影印本，如申請人並非在香港出生的，請一併交回香港的居留證明書影印本；  
**(如申請人在香港的居留權並未確立，將不能在本校就讀)**
  - (3) 最近一次成績表影印本；
  - (4) 回郵信封兩個(寫上學生中文姓名、地址及貼上\$2.0郵票；如有地址更改，請先致電本校聯絡鄭主任或胡老師，並親臨本校校務處辦理)。
  - (5) 自行分配學位選校表格影印本(如適用)
  - (6) 統一派位選校表格影印本(如適用)
4. 填報申請人資料:
  - (a) 本表格所收集的個人資料，將用以辦理申請學位事宜。本校可能會把這些資料披露予教育局或其他獲授權處理個人資料的學校，用以處理學位分配或其他有關教育的事宜。你必須在本表格提供你的個人資料。
  - (b) 你有權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18和22條及附表一第6原則的規定，查閱及改正個人資料。查閱資料的權利，包括取得本表格/紀錄所載個人資料的影印本。
5. 評審準則：

曾在自行分配學位或統一派位階段(首3個志願)選取本校的申請者，將獲優先面試的機會；如再有空缺學額，校方則會處理餘下的申請。面試的評審準則為學生的禮貌及態度、語言能力及溝通技巧和應付問題的能力三方面。學校將就學生的面試表現，以得分多少作為取錄先後次序的準則(如申請人得分數相同，校方亦會把申請人的成績及操行/紀律作為取錄與否的考慮因素)。
6. 查詢有關申請事宜：

如欲查詢有關本表格/紀錄收集的個人資料，請聯絡鄭潔思主任或胡智諾老師。學校電話：2157 2788；學校傳真：2157 2789。

(所有申請表格必須由家長親自交到本校，郵遞及傳真恕不接受。截止日期:2018年6月5日(星期二)下午5時)

**註：文件或資料不齊全，恕不處理；遞交之文件恕不退還，並將於整個收生程序完結後銷毀。**